

# 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水分局文件

郑工商金水〔2016〕11号

## 关于印发《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水分局 文明经营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科（室）、所：

现将《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水分局文明经营活动方案》  
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2016年4月15日

# 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水分局 文明经营活动方案

为深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及文明郑州建设，进一步强化社会公众和市场主体做文明人、办文明事的思想认知，大力营造健康和谐、文明诚信的社会环境，按照《郑州市公共文明素养提升三年行动方案》、《郑州市文明经营活动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和《全省工商系统2016年度文明经营活动方案》有关要求，分局决定继续开展文明经营活动，现制定活动方案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核心，以提高市场主体道德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为目标，大力培育企业、商家诚实劳动、合法经营、诚信兴商，引导广大市场主体积极参与“文明诚信企业”、“文明诚信市场”、“文明诚信商户”创建活动，通过树立先进典型，治理曝光违法失信商家，不断提升广大市场主体公共文明素养和文明诚信经营意识，为郑州国际商都建设营造良好氛围。

## 二、活动内容

1. 深入宣传发动。要继续运用多种形式，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为文明经营活动营造浓厚舆论氛围。充分利用报纸、广播、电视、门户网站等各类媒体，广泛宣传文明经营活动。充分利用注册窗口，向前来办理注册登记事项的企业商户宣传普及文明诚信经营知识和基本条件。在主要交通干道、繁华街区等悬挂宣传标语条幅、播发公益广告，在大型商场、超市、集贸市场张贴文明经营宣传画，使文明诚信经营宣传教育深入企业、市场、商户等场所，营造浓厚的文明经营氛围。

2. 发挥典型引领。切实搞好文明诚信示范市场、企业、商户和文明集市评选活动，要严格标准要求，加强对企业、市场、商户的指导、提升和监管，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引领作用，引导市场主体广泛参与创建“文明诚信企业”、“文明诚信市场”、“文明诚信商户”评比活动。动员辖区企业积极参与“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活动，进一步推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通过开展创建活动，引导广大市场主体争先进、当模范、作表率。

3. 加强企业信用监管。在树立典型的同时，要根据日常监管中曝露出来的新情况和群众反映比较集中的问题，不断加大对失信企业商户的监督管理力度，严格落实“红

黑榜”和“黑名单”制度，对查实的违法违规失信行为，要进行集中曝光并开展集中整治，提高其失信违法成本，始终保持高压严管态势。同时，加大对表彰的“文明诚信单位”和“守合同重信用”公示企业的监管力度，对违法违规失信行为严重的，取消其取得的相应荣誉。

### 三、方法步骤

（一）宣传发动阶段。各单位要深入开展宣传活动，组织企业商户积极开展文明诚信经营承诺，在重要商业街或商场开展《倡议书》、《承诺书》签订仪式，并邀请新闻媒体进行现场播报，营造声势，扩大影响，不断激发广大经营主体的自律意识和广大人民群众参与热情。

（二）组织实施阶段。在日常各项工作的同时，要重点组织参加省、市级文明诚信经营市场、企业、商户评选工作。

（三）总结表彰阶段。对文明经营活动进行全面总结。配合做好省、市级“文明诚信经营示范市场、企业、商户”表彰命名工作。

### 四、工作要求

（一）深化认识，加强领导。文明经营活动是文明郑州建设和提升公共文明素养的重要载体。为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分局成立文明经营活动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

员组成如下：

组 长：李 珉	分局党组书记、局 长
副组长：张军生	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副组长：郝绍宏	分局党组成员
成 员：李 军	分局监管科科长
卢建国	分局办公室主任
肖向清	分局人事科科长
王书雄	分局企业监管科科长
张宝华	分局消保科副科长
孙大庆	分局 12315 投诉中心主任
各工商所所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分局监管科，郝绍宏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文明经营活动的日常组织协调工作，分局相关科（室）、所要明确专人负责此项工作。

各单位要深化认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扎实推进各项工作。要从实际出发，针对不同经营主体，加强分类指导，制定和完善具体可行的活动方案和考评细则，切实做到“工作目标明确、评比对象明确、考评内容明确、评分标准明确、考评办法明确”。要紧紧围绕道德建设、法治建设、诚信建设、服务型机关建设深入开展，进一步创新形式，加强宣传，真正在企业、市场、商户中形成浓厚氛

围，使文明经营、诚信兴商的理念成为市场主体的共同认知。

（二）坚持标准，严格程序。要紧紧围绕培育经营主体“守法经营理念”、“文明经营意识”、“诚信兴商责任”三个方面认真组织，严格按照文明诚信经营市场（商场）、文明诚信经营企业、文明诚信经营商户的标准，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取自下而上、逐级评选、择优推荐的办法，真正把那些文明素质高、诚信意识强、经营规模大、群众口碑好、社会贡献大的市场（商场）、企业、个体工商户推荐上来。并积极引导各类经营主体增强文明经营自律意识，自觉养成文明经营的良好习惯。通过创评活动充分调动经营者的参与意识，唤醒经营者诚信光荣、失信可耻的职业道德理念，切实把建设“文明郑州”的要求落到实处。

（三）落实责任，加强督导与监管。各单位要充分发挥牵头服务作用，与文明经营活动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密切沟通，不断完善实施方案，合理安排进度，加强督导检查，确保责任到位。争取在年底推出一批具有影响力的先进典型，确保“文明经营”活动落到实处、抓出成效。各单位要对所有“文明经营单位”实行动态管理，加强日常监管，对不符合条件的要及时撤销其荣誉称号并责令撤下悬挂

的奖牌。

（四）认真审核，按时上报。各单位要严格按照省、市局制定的“基本条件”和工作程序，严格把关，逐级审查、上报审批，并张榜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强化考核，奖优罚劣。按照金办〔2016〕4号文件要求，分局将实行严格考核，每季度一考核，四个季度成绩相加即为全年考核成绩，考核成绩计入各单位全年工作考核。文明经营活动周报制实行零报告，各工商所要于每周三下班前将本周工作情况报分局监管科 001905 内网邮箱。